

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

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于2025年3月1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及会议文件于2025年3月9日以微信传输方式送达至各位独立董事。会议由公司独立董事徐玉泉主持，本次会议独立董事应参会3人，实际参会3人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符合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有关规定。独立董事仔细阅读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，本着实事求是、认真负责的态度，公平、公正、诚实信用的原则，现基于独立判断立场，对拟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认真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我们认为公司与关联人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公开、公平、公允的原则进行，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。关联交易价格均参照市场价格确定，定价公允、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公司与关联人的交易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发展，符合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，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本次会议有效表决票3票，赞成票3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独立董事签名： 徐玉泉 于鹏超 陈 红

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3月10日